



世界各地声援一亿人退出中共党、团、队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八月七日，在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的中国民众超过了一亿人，这是中国历史性的一天，是中国民众觉醒、摆脱中共精神桎梏的一个新的里程碑，也标志着中共邪党走向其最终的灭亡。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海外媒体《大纪元时报》发表系列社论《九评共产党》，第一次彻底剖析了中共的暴力谎言、反自然、反人性的邪恶本质，拉开了退党大潮序幕。

《九评》在全世界和中国大陆迅速传播，尽管中共当局极力封堵，大量《九评》小册子和光碟悄然进入中共机关部委、军队、公检法、文教体卫、工厂、农村等各个领域，由此引发了全国大规模的“三退”大潮。（“三退”指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

“三退”被誉为中国民众的精神觉醒运动，以和平、理性、非暴力的方式解体中共、和平完成中国社会转型的最佳方式。许多民众纷纷认识到：天灭中共，退党自救。是否“三退”，不是政治问题，而是良心问题，是为自己生命负责的问题。◇

钱是谁给的

【明慧网】一天，一位亲戚来我家串门。谈起当前社会情况，她说：“不管怎么说还是共产党给你开工资，你还得感谢共产党。”我听后笑了。我说：“我不感谢共产党。我的工资是我的劳动所得，不是共产党发的。”

其实，象我这位亲戚一样，认为“共产党给发工资”和“老百姓靠共产党养活”的人在中国大陆大有人在。这些话到底符不符合事实呢？我们不妨看一看：到底谁在种地？谁在盖房子？谁在搞科研？是农民、工人、知识份子等大众百姓。哪个活儿是中共干的呢？共产党一没地二没工厂。它的钱从哪儿来？都是从老百姓中来，从各种税收中来。显然，百姓的财富是自己劳动的结果，是自己挣来的。是人民养活了中共，而不是共产党养活了老百姓。

全世界绝大多数国家和地区没有共产党，在非共产国家里，即便是执政党，他们的政党的维持和活动经费的来源都是靠党员的党费以



共产党虽然号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却从来没关心过人民的死活。

及外界的赞助的，从来没有一个政党敢于把国家的钱据为己有，中共却把整个国家的钱据为己有。看看我们周围的国家和地区，香港、台湾、韩国、日本都没有共产党，那里的人没人给开支吗？那里的人民享受的社会福利和工资水平都比大陆好很多。

中共夺权后，发动历次政治运动，全面剥夺了人民的财产，又剥夺了人们独立思考的权利。最后，中共给回一点百姓自己创造的财富，还要老百姓去感恩，说“感谢党给了我饭碗”。这不是很荒唐、无耻吗？◇

【明慧网】二零零六年，辽宁沈阳市苏家屯有一个患喉癌的人，是被医院判了死刑的人，到了快说不出话的时候，苏家屯专门迫害法轮功的“六一零”非法组织的主要头目带领一伙人进了患者家，威逼利诱这个患喉癌的人冒充法轮功学员，否认苏家屯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并让他做现场采访的对象来证明。如果他同意这么配合，就能给他三千元钱治病。

就在病人百般无奈的时候，病人的妻子回来了，进家门一看是这么一回事，就十分生气地说：“一个得癌症连话都说不来的病人，还要接受采访、作假证，这让世人知道了，你们怎么去解释？你们的事世人都知道了，还要让人怎么说；做没做，你们还不知道真相？！”这伙人一看，慌忙的走了。

神奇的是三个月后，那位喉癌患者再去医院检查时，医生告诉他癌症没有了，只是一个小炎症导致喉咙声带一时失去了发声功能，现在好了，能说话了。现在，他逢人就说，法轮大法就是好，信法轮功永远没错的！（文 / 小芳）◇

拒绝为中共做伪证
喉癌不治自愈

杨产荣等上诉 江苏常州法院维持冤判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明慧网通讯员江苏报道）江苏常州市钟楼区法院日前对杨产荣、许明、廖永革三名法轮功学员做出非法维持原判的决定。五十二岁的杨产荣已被劫持到苏州监狱迫害，这是他第二次被劫持在苏州监狱遭受迫害。现在家里只有一个孩子，无人照料。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常州法轮功学员杨产荣、许明、廖永革（女）被恶警绑架。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上午，钟楼区法院在常州“六一零”（专职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凌驾于公检法之上）直接干预和操控下，对杨产荣庭审并非法判刑六年。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下午，天宁区法院对许明、廖永革分别非法判刑四年半和三年。

三名法轮功学员遂聘请律师，依法上诉至常州中级法院。目前得知，常州中级法院屈服“六一零”的操控，维持其对三名法轮功学员的判决。

妻子被害死 杨产荣曾遭七年冤狱

十年前，二零零一年一月九日，杨产荣妻子周凤林因修炼法轮功，在常州西林看守所被恶徒暴力灌食致死，年仅三十二岁。当局为封锁消息，以杨产荣承包了一辆从常州开往北京的公共汽车为名，将其非法判刑十年。其姐杨顺娣为寻弟媳下落，被中共非法劳教三年，投入江苏句东女子劳教所迫害。当时杨产荣年仅五岁的

儿子一夜之间失去双亲，被接到亲友家轮流抚养，成了不是孤儿的孤儿。

杨产荣七年冤狱回家不久，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早上七点，再次遭常州“六一零”绑架。当天，以常州清潭派出所教导员戴明为首的六名恶警私闯民宅、抄家，抢走杨产荣电脑、大法真相资料、大法书籍等多项私人物品。

杨产荣被绑架后，先被非法关押在洗脑班（强迫公民放弃信仰的私设监狱），之后被转移到常州西林看守所非法关押。杨产荣再次被非法判刑前，曾遭国保大队恶警疯狂施暴、被判刑讯逼供。

继杨产荣被送苏州监狱迫害不久，二零一一年九月底，姐姐杨顺娣被公安从家中再次绑架，下落不明。

许明撰写“告常州市人民书”曾被非法判刑十年

许明，五十岁，电信工程师，曾多次遭迫害，因撰写“告常州市人民书”（写给常州市人民政府的公开信），二零零二年七月被常州法院非法判刑十年。期间，许明家属为许明聘请的律师遭到常州市“六一零”威胁，被迫放弃为许明辩护。

非法庭审前，许明曾遭受刑讯逼供以及妄图拖垮其意志的车轮战、疲劳战等。许明父亲经受不住儿子长期遭受迫害的打击，于二零零五年含冤离世。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群众上不择手段，使用酷刑至少达40种以上，使用对象中妇女和老人占相当比例，令人发指。据不完全统计，1999年“7.20”以来的12年中，通过民间途径能够传出消息的已有3450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许明七年冤狱回家后不久，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再次遭常州市“六一零”绑架，当天，以常州天宁区国保大队王杰超为首的多名恶警闯入许明家中非法抄家，抢走了包括电脑、法轮大法书籍在内的许多私人物品，具体数目不详。其家中电话也长期被监听。

许明被绑架后，先被非法关押进洗脑班，之后被转移到常州西林看守所非法关押。家属再次为许明聘请了当地律师，常州市“六一零”立即威胁律师不得为法轮功学员辩护。当地律师迫于压力再次放弃为许明辩护，家属继续聘请北京律师为其作无罪辩护。天宁区法院人员依然非法对许明判刑四年半。

廖永革夫妇遭牢狱

廖永革，女，四十八岁，曾多次被非法关押看守所、劳教所迫害。她被非法劳教期间，大约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其丈夫陈裕宏因坚持信仰法轮大法，被“六一零”绑架并判刑十年，非法关押在苏州监狱，饱尝牢狱之苦。当时年仅十岁的儿子在家无依无靠，后来才被寄养到朋友家。

丈夫还没回家，廖永革又被常州“六一零”、国保大队伙同兰陵派出所秘密绑架，在家中无人的情况下，被非法抄家。她先被绑架到洗脑班迫害，不到一个月，又被非法关押到常州西林看守所。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下午，廖永革与许明同日被天宁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

信仰法轮功合法 传播真相合法

中共迫害法轮功十一年来，从来没有一条可以依据的法律。信仰法轮功、传播法轮功的真相资料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是刑法第300条——“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可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是刑法的哪一条？哪个行政法规？中共却说不出来。

● 当今中国法律根本没有“法轮功是×教”的字样。“法轮功是×教”的说法，源于江泽民1999年10月26日会见法国记者时讲过的一句话。后来《人民日报》和中共媒体的文章都重复着江的谎言。这纯属个人行为 and 媒体行为，无法律效力。

● 《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言论、出版、结社等自由，而且规定宣教者无罪。信仰者拥有文字载体是正常的事，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法轮功真相，制作、散发真相资料，完全是法律允许范围之内的事，是合法的。而法轮功学员为了捍卫公民信仰、言论自由就遭到非法关押、酷刑折磨，甚至被迫害致死，更凸显这场迫害的非法与邪恶。◇